



106965 – 奶奶病了，不省人事，她必须要交纳没有封斋的罚赎吗？

السؤال

我的奶奶生病了，将近一年半的时间里不省人事，不说话，也不要求吃的，只有我们给她食物的时候，她才会吃；偶尔会知道与她说话的人是谁，她不会告诉我们他想干什么，（她不会说“我想上厕所”），她的情况就是睡在床上一动不动，她的孩子们帮她活动，我想询问关于她的斋戒和礼拜的情况，我们必须要替她交纳罚赎吗？我们在过去的一段时间里有罪责吗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谁如果达到老年昏愦或者唠唠叨叨的程度，失去了理智，糊里糊涂，那么他的斋戒和礼拜都被免除了，也不必交纳罚赎，因为理智健全是接受教法责成的条件。

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天使不会记录三种人的行为：睡觉的人，直到他醒来；小孩子，直到他长大成人；疯子，直到他恢复理智。”《艾布·达乌德圣训实录》（4403段）、《提尔密集圣训实录》（1423段）、《奈萨伊圣训实录》（3432段）和《伊本·马哲圣训实录》（2041段）辑录，艾布·达乌德说：伊本·朱莱吉通过卡西姆·本·叶吉德通过阿里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还说了一种人：“老年痴呆的人”。谢赫艾利巴尼在《艾布·达伍德圣训实录》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。

在《真主的援助》中说：“老年痴呆：就是因为年迈而痴呆；指的就是老人在年迈的时候失去了理智，无法辨别事物，所以免除了他的教法责成，也不能称之为“发疯”。

谢赫伊本·欧塞米尼（愿主怜悯之）：“必须要封斋的条件如下：第一：有理智；第二：成年；第三：信仰伊斯兰教；第四：有能力封斋；第五：居家；第六：女人不是处于月经期和产血期；第一：有理智，它的反面就是失去理智，无论是因为发疯或者老年痴呆，或者因为某个事件而导致失去了理智和感觉，在这种情况下他没有任何罪责，因为他失去了理智；根据这一点，老年痴呆的人不必封斋，也不必交纳罚赎，因为他没有理智。”敬请参阅《敞开门扉的聚会》（220 / 4）。

至于过去的一段时期，如果她的情况一直是这样的，没有知觉，不省人事，那么，她不必封斋，也不



必交纳罚赎。

如果她有了意识，恢复了知觉，但是在生病期间没有封斋，她有两种情况：

- 1 如果她的病在那个时候有希望痊愈，但是她一直在生病，所以她没有任何罪责，因为她的义务就是在痊愈之后还补斋戒，而她尚未痊愈。
- 2 如果她的病在那个时候没有希望痊愈，她必须要每天交纳罚赎，既每天给一个穷人施舍一顿饭食，就是半升当地的主食；如果她当时没有交纳，那么现在可以从她的钱财里交纳这个罚赎。

我们祈求伟大的真主使她恢复健康和痊愈，并祈求真主赐予你们顺利和真知灼见。

真主至知！